

证券代码：831814

证券简称：富岛科技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无锡富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林宇龙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<http://www.neeq.com.cn>披露的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2）。

公司监事会对《无锡富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(1)《无锡富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《无锡富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未发现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基本真实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及财务状况。

(3)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无锡富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无锡富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无锡富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15 日